

##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日前收到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达兴业集团”）通知，获悉鸿达兴业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鸿达兴业集团	是	57,500,000	2017年8月18日	2019年7月11日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6.09%
		67,000,000	2017年12月7日	2019年7月11日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7.09%
		65,000,000	2017年12月18日	2019年7月11日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6.88%
		66,007,155	2018年12月14日	2019年7月11日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云支行	6.99%
		23,406,374	2018年12月14日	2019年7月11日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云支行	2.48%
		21,086,471	2019年4月16日	2019年7月11日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云支行	2.23%
合计		300,000,000	-	-	-	31.75%

2019年7月11日，鸿达兴业集团将其质押给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份中的189,500,000股及质押给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云支行的本公司股份中的110,500,000股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7 月 11 日，鸿达兴业集团持股及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数（股）	累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累计质押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鸿达兴业集团	944,790,083	36.50%	547,721,399	57.97%	21.16%

截至 2019 年 7 月 11 日，鸿达兴业集团持有本公司 944,790,083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6.50%；其中处于质押状态 547,721,399 股，占鸿达兴业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57.97%（本次变动后质押比例减少 31.75%），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1.16%。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各项业务稳定发展。公司在做大做强氯碱业务的基础上，大力推动氢能源业务，新材料、大环保、塑交所电子交易等业务发展良好，目前已形成“氢能源、新材料、大环保、交易所”四大业务协同发展的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同时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创新和管理创新”，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三日